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(以下简称"会议")于 2024年4月24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并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,以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秋萍主持,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,实际参加3人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,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经公司股东提名,同意推选吴秋萍、杨海波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